###  景德镇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社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社联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社联2022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组织科研人员进行社会科学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对策研究，重点研究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其在当代的发展。

（二）指导所属各学会以景德镇地区的经济、政治、文化、历史等研究为立足点，把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作为主攻方向，为兴景富民、领导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和建议，为社会提供咨询服务。

（三）负责对市属社会科学学术团体及县（市、区）社联的联系、协调和业务指导。

（四）组织学术活动与交流，普及社会科学知识，开展全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的评奖活动。

（五）在市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具体负责制定和实施全市社会科学规划，负责全市和省级社会科学课题的申报、管理。

（六）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社联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本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办公室、学术学会室。

编制人数小计8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8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8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8人,行政在职人数6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2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5人,遗属人数0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社联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2年景德镇市社联收入预算总额为15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8.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8.1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度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2年景德镇市社联支出预算总额为15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8.15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25.2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9.7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6.2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8.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48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3.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57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33.89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124.5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6.6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1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1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2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35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06.2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0.6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2.3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2.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4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12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景德镇市社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59.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8.15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_\_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1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25万元。（单位按照自身使用科目填写）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25.2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9.7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6.2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8.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48万元。项目支出33.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57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33.89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市社联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市社联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18.48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9.17万元，下降33.16%。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总额2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8月31日, 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坚持以学者为本、以学术为基、以学会为平台的宗旨，推动全市社科各项工作正常有序进行。部门预算情况：收入预算总额为159.1万元。

**（十）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1个，涉及资金 30万元，其中：二级项目1个（部门预算中30万元以上的，且进行了绩效评审的项目1个，涉及资金30万元）。

**（十一）市社联一级项目中二级项目情况说明**

1.社科经费

（1）项目概述：本会是中共景德镇市委领导下的社会科学学术性群众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社会科学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全市社会科学工作者的联合组织，是全市社会科学工作者之家，具有社会科学学术团体的业务主管职能。坚持党对本会的领导，党组在本会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党组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健全完善社科类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机制，指导县（市、区）、高校、企业社联及市属各学会（协会、研究会）工作。

（2）立项依据：《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景德镇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机关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景办字[2002]131号）

（3）实施主体：部门本级

（4）实施方案：2022年景德镇市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22年景德镇市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研究课题、各类征文活动、《决策内参》编印费、委托课题项目、科普周启动仪式及活动、社科大讲堂。

（5）实施周期：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3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社科经费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景德镇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实施单位 | 景德镇市社会科学联合会 |
| 项目属性 | 经常性项目 | 项目日期范围 | 2022/1/1 |
| 2022/12/31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30 |
| 其中：财政拨款 | 30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年度绩效目标 |
| 推动社会科学学术研究，推进理论创新和学科建设，促进国内外学术交流。促进智库建设，同时我会也将严格按照《江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景德镇市社会科学联合会机关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景德镇社会科学联合会章程》对7项子项的工作质量和成果进行考核，不断巩固研究成果，使科研成果转换为实际的社会效益，真正做到促进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进一步增强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发挥思想库、智囊团作用，为党和政府决策、为奋力描绘新时达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的景德镇篇章，为景德镇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全力实施“五新”战略行动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形成优秀理论文章数量（份） | >=60 |
| 质量指标 | 课题成果审核合格率（%） | >=90 |
| 时效指标 | 征文活动及时率（%） | >=100 |
| 科普活动开展及时率（%） | >=100 |
| 课题立项及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单个课题成本（元） | 不超过当年预算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研究成果获奖率(%) | 具备 |
| 研究成果推广应用率（%） | 具备 |
| 研究成果刊载数（件） | >=6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课题研究成果被引用次数（次） | 引用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上级满意度（%） | >=90 |
| 使用者满意度（%） | >=90 |

**二、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景德镇市市社联“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0.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0.6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社联2022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2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2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反映各级社会科学院、中共中央所属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其他部门所属从事社会科学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社会科学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社会科学研究方面的支出。

　　（四）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八）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